

项目代码：2212-320000-04-01-733459

项目类型：输变电工程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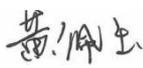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批 准：周 剑（总经理） 

核 定：黄佩玉（工程师） 

审 查：梅 璇（工程师） 

校 核：张训阳（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朱 银（工程师） 

编 写：朱 银（工程师）（参编章节：第 1~4 章、附件） 

陈 昊（工程师）（参编章节：第 5~7 章、附图） 

目 录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1.1 地理位置	1
1.1.2 主要技术指标	1
1.1.3 项目投资	2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2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3
1.1.6 土石方情况	4
1.1.7 征占地情况	4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4
1.2 项目区概况	4
1.2.1 自然条件	4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6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7
2.1 主体工程设计	7
2.2 水土保持方案	7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7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9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1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
3.2 弃渣场设置	11
3.3 取土场设置	11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2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2
3.5.1 工程措施	12
3.5.2 植物措施	14
3.5.3 临时措施	14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16

3.6.1 水土保持投资落实情况	16
3.6.2 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	16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18
4.1 质量管理体系	18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1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21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22
4.2.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23
4.3 总体质量评价	23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25
5.1 初期运行情况	25
5.2 水土保持效果	25
6 水土保持管理	28
6.1 组织领导	28
6.2 规章制度	28
6.3 建设管理	28
6.4 水土保持监测	29
6.5 水土保持监理	30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1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1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1
7 结论	32
7.1 结论	32
7.2 遗留问题安排	32
7.3 下阶段工作安排	33

附件:

- 附件 1、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附件 2、核准文件
- 附件 3、水土保持行政许可决定书
- 附件 4、初步设计批复
- 附件 5、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附件 6、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发票
- 附件 7、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 附件 8、水土保持验收编制委托函
- 附件 9、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 附件 10、验收检查记录表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线路路径图
- 附图 3、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竣工验收图

前 言

为高邮地区新能源的规划发展提供良好的并网条件,缓解周边变电站电源接入压力,加强电网供电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优化司徒变、秦邮变等变电站110kV电网结构,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建设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本工程建设内容为保护改造间隔2个(不涉及土建);新建架空线路1.296km,新建角钢塔9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线路0.164km,拆除角钢塔1基。具体包括:①观鹤11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线路保护改造工程:保护改造间隔2个,仅进行设备更换,不涉及土建;②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约0.478km,新建角钢塔3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架空线路路径长约0.164km,拆除角钢塔1基;③秦邮~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度0.321km,新建角钢塔2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④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约0.497km,新建角钢塔4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

工程建设总投资1136万元(未决算),其中土建投资约340万元。工程总占地面积9610m²,其中永久占地955m²,临时占地8655m²。土石方挖填总量为10610m³,其中挖方量5305m³(其中表土剥离450m³,一般土方量4855m³),填方量5305m³(其中表土回覆450m³,一般土方量4855m³),无余方,无借方。工程开工时间为2023年12月,完工时间为2024年3月,总工期4个月。

2023年1月5日,项目取得由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出具的《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苏华能南通电厂燃机配套500千伏送出工程等电网项目核准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23〕18号)。2023年4月14日,项目取得由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出具的《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关于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扬供电建〔2023〕83号)。2023年8月10日,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3〕127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由其负责水土保持方案的具体落实。

2023年10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该工程水土保持

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监测单位立即成立监测项目组，确定了项目负责人和监测人员，勘查项目现场，编制了《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通过收集资料、实地调查、无人机低空遥感等方法，于2024年6月编制完成《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通过招投标，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新兴分公司承担本工程监理工作，并代监水保。监理单位接受委托后，及时组建项目监理部，组织水土保持监理交底会，在单位工程开工前，对施工单位报送的单位工程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关水土保持的内容进行审核，从水土保持的角度提出优化施工方案与方法的建议并答复意见。建设过程中，在监理协调作用下，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建立了公平、公正、和谐的建设环境，促进了有限资源的共享。在参建单位的共同努力下，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相关的建设任务。

2024年5月，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2024年7月，扬州供电分公司组织主体工程设计、施工单位以及监理单位对本项目进行了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组织监理和其他参加单位陆续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验收工作。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包含1个单位工程，1个分部工程和3个单元工程，单元工程全部合格。

2024年7月，我单位在查阅建设单位提供的自验资料、走访各参建单位以及现场核查的基础上，编制完成《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综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各参建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建设单位部署，基本落实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均合格并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转，四项防治目标值达到了方案设计的防治目标。

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开展过程中，得到了各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水保验收条件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相关规定不得通过验收的情形	工程实际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未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或者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理的	本工程依法依规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经分析不涉及重大变更。建设单位已委托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进行了监理；	符合验收条件
2	弃土弃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	本工程无余（弃）方；	符合验收条件
3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或者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未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落实的	本工程已按照水保方案批复的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	符合验收条件
4	存在水土流失风险隐患的	经现场调查，本工程不存在水土流失风险隐患。	符合验收条件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的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均按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符合验收条件
6	存在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不得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其他情形的	本工程水土保持验收符合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
序号	苏水规〔2021〕8号规定不得通过验收的情形	工程实际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	本工程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经验收合格；	符合验收条件
2	未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	建设单位已按水保批复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符合验收条件
3	存在其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工程水保验收符合水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

表 1.1-1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验收工程地点	扬州市高邮市
验收工程性质	新建输变电工程		验收工程规模	9610m ²
所在流域	长江流域		所属国家级、省级 水土流失防治区	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 重点预防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部门、时间及文号	江苏省水利厅 2023 年 8 月 10 日, 苏水许可〔2023〕127 号			
工期	主体工程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3 月	
	水保工程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3 月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范围面积	水土保持方案		9160m ²	
	实际扰动范围		9610m ²	
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实际达到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水土流失治理度	99.4%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3.6
渣土防护率	97%		渣土防护率	98.6%
表土保护率	92%		表土保护率	93.8%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覆盖率	/		林草覆盖率	/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450m ³ , 土地整治 9350m ²	
	植物措施		/	
	临时措施		泥浆沉淀池 9 座, 密目网苫盖 3100m ² , 铺设钢板 2400m ²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措施		合格	合格
	植物措施		/	/
水土保持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44.02 万元	
	实际投资		41.14 万元	
	投资变化原因		基本按照方案要求落实了批复的水土保持 投资,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增加 325m ² , 表土 剥离量增加 30m ³ , 工程措施投资增加; 临 时措施塔基区土质排水沟和土质沉沙池均 未实施,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彩条布铺垫未 实施替换成经济适用的密目网苫盖, 临时 措施投资减少, 因此, 水土保持总投资减 少。	
工程总体评价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合技术标准 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各项工程安全可靠, 工程总体质量达到了设计标 准, 质量合格, 工程建设完成后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水保方案批复 的目标值,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明确, 符合验收条件。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服务 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服务		水土保持监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的有限公

	有限公司	理单位	司新兴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 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 州供电分公司
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 120 成套大厦 14 楼	地址	扬州市维扬路 179 号
联系人	朱银	联系人	黄一芑
电话	025-83750629	电话	18952557381
电子邮箱	1780667300@qq.com	电子邮箱	/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本工程位于扬州市高邮市三垛镇。①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起点坐标N32° 53'16.86"，E119° 36'27.40"，终点坐标N32° 53'17.15"，E119° 36'33.74"；②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起点坐标N32° 53'16.86"，E119° 36'27.40"，终点坐标N32° 53'25.65"，E119° 36'36.70"。③秦邮~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起点坐标N32° 53'26.93"，E119° 36'24.27"，终点坐标N32° 53'25.65"，E119° 36'36.70"。

1.1.2 主要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建设规模：

本工程建设内容为保护改造间隔 2 个(不涉及土建);新建架空线路 1.296km,新建角钢塔 9 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线路 0.164km,拆除角钢塔 1 基。具体包括:①观鹤 11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保护改造工程:保护改造间隔 2 个,仅进行设备更换,不涉及土建;②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478km,新建角钢塔 3 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164km,拆除角钢塔 1 基;③秦邮~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0.321km,新建角钢塔 2 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④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497km,新建角钢塔 4 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

工程于 2023 年 12 月开工,2024 年 3 月完工,总建设工期 4 个月。

本工程挖填方总量为 10610m³,挖方量 5305m³(含表土剥离量 450m³,一般土方量 4855m³),填方量 5305m³(含表土回覆量 450m³,一般土方量 4855m³),无借方,无余方。

项目基本情况及经济技术指标表见 1.1-1。

表 1.1-1 项目基本情况及经济技术指标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	
建设地点	扬州市高邮市三垛镇境内	
建设性质	新建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电压等级	110kV	
工程规模	本工程建设内容为保护改造间隔2个（不涉及土建）；新建架空线路1.296km，新建角钢塔9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线路0.164km，拆除角钢塔1基。	
工程总投资	1136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340万元	
建设工期	2023年12月~2024年3月	
二、项目经济技术指标表		
架空线路		
(1)	线路长度	新建架空总长度1.296km，拆除线路0.164km
(2)	塔基数量	新建9基，拆除1基
(3)	导线规格	2×JL3/G1A-300/25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
(4)	地线规格	2根OPGW-120（48芯）复合光缆地线

1.1.3 项目投资

工程建设总投资1136万元（未决算），其中土建投资约340万元。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1) 项目组成

本工程建设规模包含：①观鹤11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线路保护改造工程；②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③秦邮~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④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

(2) 平面布置

①观鹤11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线路保护改造工程

该线路保护改造工程不涉及土建。

②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

将秦邮~观鹤110kV线路（110kV秦观828线）开断，观鹤侧改接至司徒变，形成司徒~观鹤110kV线路。线路自110kV秦观828线#34杆塔东侧开断点新立铁塔，双设单挂架设，向北跨越唐拓河至司徒220kV变电站西侧，转向东跨越大卢河后接入司徒220kV变电站。

将周巷~观鹤110kV线路（110kV巷观7TD线）开断，将周巷侧间隔调整

为秦邨侧间隔，恢复秦邨～观鹤110kV线路。线路自110kV秦观828线#34（110kV巷观7TD线#81）杆塔西侧开断点新立铁塔，向东单回架设至110kV巷观7TD线#81（110kV秦观828线#34）杆塔东侧开断点新立铁塔处。

③秦邨～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

将秦邨～深能风电110kV线路（110kV秦深829线）改接至司徒变，形成司徒～深能风电110kV线路。线路自110kV秦深829线#32杆塔南侧改接点新立铁塔，双设单挂架设，向东跨越大卢河后接入司徒220kV变电站。

④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

将周巷～观鹤110kV线路（110kV巷观7TD线）开断，将周巷侧改接至司徒变，形成周巷～司徒110kV线路。线路自110kV巷观7TD线#81杆塔西侧开断点新立铁塔，双设单挂架设，向北再向东至唐拓河南侧，再向北跨越唐拓河至司徒220kV变电站西侧，转向东跨越大卢河后接入司徒220kV变电站。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1）施工交通

本工程施工对外交通主要解决建筑材料、塔材和牵引张拉设备等运输问题。建筑材料、塔材和牵引张拉设备运输可以利用沿线附近的县道、乡道、村道通行。现有交通条件能基本满足建筑材料、塔材和牵引张拉设备运输要求，部分路段需要临时开辟道路，以满足材料运输要求。新开辟的道路铺设钢板进行保护，本工程开辟施工临时道路共400m，道路平均宽度4m，占地面积约为1600m²。

（2）施工生产生活区

本工程根据沿线的交通情况，租用已有库房或场地作为材料站，具体地点由施工单位根据施工中具体情况选定，便于塔材、钢材、线材、水泥、金具和绝缘子的集散。此外线路施工时由于线路塔基及牵张场较分散，施工周期不长，因此工程临时施工生活用房采用租用民房的方式解决。

（3）施工材料

工程建设所有施工原材料均来自于外购，不涉及料场。

（4）施工水、电

施工给水：施工用水主要为砂浆拌浆、混凝土搅拌等，单个塔基用水量极小，因此可采用附近河流抽水和接取市政自来水取水相结合方案。

施工排水：施工过程中产生的雨水和污水通过临时排水沟收集、经沉沙池沉淀处理后排入临近道路的市政雨污水管网或附近的沟渠中。塔基基础是钻孔灌注桩的均配设泥浆沉淀池，泥浆干化后就地填埋至深度 1.0m 处。

施工用电：施工过程中用电根据周边设施情况安排，周围已有用电用户区，可按照安全用电规定引接用于施工用电，无用电用户区可采用自备小型柴油发电机提供施工电源。

(5) 工期

本项目 2023 年 12 月动工，2024 年 3 月完工，总工期 4 个月。

1.1.6 土石方情况

根据该项目实际发生挖填土石方量统计以及《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本工程挖填方总量共计 10610m³，其中挖方量为 5305m³（含表土剥离量 450m³，一般土方量 4855m³），填方量 5305m³（含表土回覆量 450m³，一般土方量 4855m³），无借方，无余方。

1.1.7 征占地情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9610m²，其中永久占地 955m²，临时占地 8655m²。

表 1.1-2 工程征占地统计表 （单位：m²）

项目组成	占地面积			占地类型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小计	耕地	其他土地	
塔基区	955	4055	5010	2800	2210	501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3000	3000	2700	300	3000
施工道路区	0	1600	1600	1000	600	1600
合计	955	8655	9610	6500	3110	9610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不涉及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 地形、地貌

本工程位于扬州市高邮市三垛镇，地貌单元属于为里下河水网平原区。本工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程线路现状沿线主要为耕地和设施农用地，地形平坦、开阔，地面高程一般为 2.00m~2.90m（1985 国家高程基准，下同），水系发育，交通条件较为便利。

（2）气象

项目所在地高邮市属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具有四季分明、气候湿润、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的特点。根据高邮气象站 1957-2022 年实测资料统计，项目区多年气象要素情况如下：

表 1.2-1 工程项目区域气象特征值一览表

气象要素		单位	数值
气温	年平均气温	°C	15
	极端最高温度(2003.8.2)	°C	39.8
	极端最低温度(1984.1.23)	°C	-10.7
风速	年平均风速	m/s	2.6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kpa	101.6
降雨量	多年平均降雨量	mm	1018.
	年最大降雨量(1991)	mm	1823.9
	日最大降雨量(2007.7.9)	mm	164.7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cm	24
	冻土深度	mm	200
风向和频率	年主导风向和频率	/	E/10.0%
	冬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	NE/10.0%
	夏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	E/12.0%

（3）水文

高邮地处江苏省中部，南临长江，北濒高邮湖，东濒邵伯湖，京杭大运河及淮河入江水道贯穿南北，境内河道分属淮河、长江两大流域。本工程处于淮河流域中下游地区，位于高邮湖以南地区，京杭大运河、淮河入江水道、邵伯湖以东地区。本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跨越唐柘河和大卢河。

（4）地质、地震

本工程线路沿线地基土主要由第四系全新统冲淤积成因的粉质粘土夹粉土、淤泥质粉质粘土、粉土夹粉质粘土等组成。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的有关规定，本工程建设地点所在区域，50 年超越概率 10% 的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对应的地震基本烈度为 VII 度），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40s。

（5）土壤、植被

高邮市土壤分为 3 个土类、8 个亚类、16 个土层、38 个土种。土壤类型以水稻土、潮土及沼泽土为主，地基土主要由第四系全新统冲淤积成因的粉土夹粉质粘土（与淤泥质粉质粘土交替出现）、淤泥质粉质粘土、粉质粘土、粉土夹粉质粘土等，本工程沿线主要为耕地和设施农用地，土壤类型为水稻土，耕地可剥离表土厚度约 30cm。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类型为亚热带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类型，植被资源丰富，树木种类繁多。主要有柳、榆、杨、意杨、刺槐等树种，区内低洼湿地区域分布有柴蒲、莲藕、菱角及芦苇等水生植物。项目区主要种植水稻、小麦、油菜、花生等农作物，无林草植被覆盖。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项目位于扬州市高邮市三垛镇，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属于南方红壤区——江淮丘陵及下游平原区——江淮下游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盐淮扬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发布〈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苏水农〔2014〕48号），项目区属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应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防治标准。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项目区土壤侵蚀的主要类型为水力侵蚀，容许土壤侵蚀模数为 $500t/(km^2 \cdot a)$ 。

根据江苏省水土流失遥感普查成果及区域水土保持规划和土壤侵蚀资料，结合项目区地形地貌、土地类型、降雨情况、土壤母质、植被覆盖等基本情况，以及向当地水利部门和群众了解情况，综合分析确定该区的平均侵蚀模数为 $150t/(km^2 \cdot a)$ 。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22年10月24日，项目取得由高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请求确认江苏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的复函》（邮自然资〔2022〕131号）；

2023年1月30日，项目取得由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出具的《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关于江苏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SD24110YZ）可行性研究的意见》（扬供电发展〔2023〕4号）；

2023年1月5日，项目取得由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出具的《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苏华能南通电厂燃机配套500千伏送出工程等电网项目核准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23〕18号）；

2023年4月14日，项目取得由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出具的《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关于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扬供电建〔2023〕83号）。

2.2 水土保持方案

根据工程进度规划和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计由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编制完成《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3年7月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形成《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并上报江苏省水利厅。

2023年8月10日，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3〕127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发布），第三章第十六条和第十七条以及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第十七条对本项目变更情况进行了筛查，从筛查结果看，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更，评价结果

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符合性分析与评价表

序号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发布)相关规定	方案设计情况	本项目实际实施情况	变化是否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	第十六条: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原审批部门审批	/	/	/
1.1	工程扰动新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	本工程涉及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化,本工程涉及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化,涉及相关区域与批复的方案一致,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或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以上;	方案设计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9160m ² ;方案设计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为 10146m ³ 。	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9610m ² ;实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为 10610m ³ 。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较方案设计增加了 450m ² 、增加了 4.91%,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较方案设计增加了 464m ³ ,增加了 4.57%,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3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300m 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30% 以上的;	不涉及山区、丘陵区	不涉及山区、丘陵区	不涉及变更
1.4	表土剥离或者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以上的;	方案设计表土剥离量 420m ³ ;方案设计无植物措施。	实际表土剥离量 450m ³ ;实际实施无植物措施。	表土剥离量较方案设计增加了 30m ³ ,增加了 7.14%,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植物措施总面积与方案设计一致,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5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者丧失。	方案设计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相结合	经验收组现场核查,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较为完善,不存在可能导致	不涉及变更

			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变化	
2	第十七条：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场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开展弃渣减量化，资源化论证，并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报原审批部门审批	本工程不单独另设弃渣场	本工程不单独另设弃渣场	不涉及变更
序号	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	/	/	/
1	第十七条（四）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以上的	方案设计阶段施工道路长度 400m	实际施工道路长度 400m	实际施工道路长度较方案设计无变化，不涉及重大变更
2	第十七条（五）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本工程不涉及	本工程不涉及	不涉及变更
注*：苏水规〔2021〕8号只补充了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发布）有差异的内容。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建设单位委托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施工图阶段的设计，水土保持设施也包含在主体工程中同时设计。在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和优化，并对施工组织及土建工程工艺流程提出了水土保持要求。

在方案编制阶段，方案编制单位通过查阅初步设计、施工图及监理资料，进一步构架完善了工程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为了切实在管理中落实好水土保持方案，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中，把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管理纳入到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

具体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包括场地整治工程、点片状植被工程两个分部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和植被建设工程两个单位工程。

在施工过程中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在施工过程中，注意监督承建单位加强分包管理。水土保持设施均已落实了管护责任、

管护人员和管护制度。水土保持工程设施由工程部统一负责管理和维护，并制定了《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江苏省水利厅批复的《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9160m²。

工程建设过程中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主要对工程建设中永久占地、临时占地等施工扰动范围的面积进行跟踪监测，确定施工期防治责任范围面积。项目建设区实际扰动地表面积为 9610m²，相比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450m²，具体变化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实际发生与方案批复对比表（单位：m²）

防治分区	方案设计①			实际发生②			变化值②-①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塔基区	955	3605	4560	955	4055	5010	0	450	45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3000	3000	0	3000	3000	0	0	0
施工道路区	0	1600	1600	0	1600	1600	0	0	0
合计	955	8205	9160	955	8655	9610	0	450	450

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9610m²，较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 9160m²增加了 450m²，变化原因如下：

（1）塔基区：通过现场测量调查，实际新建的杆塔总数与方案设计一致，但位于农田中的塔基均采用机械化施工，大型机械占用了更多的临时施工场地，因此塔基区临时占地面积增加了 450m²。

3.2 弃渣场设置

水土保持方案中未单独设置弃渣场，实际建设中，本项目无弃渣场，与水土保持方案一致。

3.3 取土场设置

水土保持方案中未单独设置取土场，实际建设中，本项目无取土场，与水土保持方案一致。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有关法规的要求,根据项目主体工程开发建设的特点,以水土流失预测为科学依据,合理配置各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根据各区具体情况分别采取了适当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利用植物措施,增加植被覆盖度,减缓地表径流,做到项目开发与防治相结合,点线面相结合,水土流失防护体系较完善。

实际施工中,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实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措施种类根据主体工程设计进行了调整,来达到相应的防治要求。

表 3.4-1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实际发生与方案批复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方案批复	实际实施	变化情况
塔基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与方案基本一致
	临时措施	泥浆沉淀池、密目网苫盖、土质排水沟、土质沉沙池	泥浆沉淀池、密目网苫盖	土质排水沟和土质沉沙池实际未布设,彩条布苫盖换成密目网苫盖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	与方案基本一致
	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彩条布铺垫	铺设钢板、密目网苫盖	彩条布苫盖换成防尘网苫盖
施工道路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	与方案基本一致
	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	铺设钢板	与方案基本一致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3.5.1 工程措施

(1) 方案设计水土保持工程措施

根据已批复的《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本项目工程措施见表 3.5-1。

表 3.5-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方案批复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
塔基区	表土剥离	m ³	420
	土地整治	m ²	4425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m ²	3000
施工道路区	土地整治	m ²	1600

(2) 实际实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

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现场调查监测分析,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

情况见表 3.5-2。

表 3.5-2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单位	实际实施
塔基区	表土剥离	m ³	450
	土地整治	m ²	475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m ²	3000
施工道路区	土地整治	m ²	1600

(3) 工程措施方案设计与实际实施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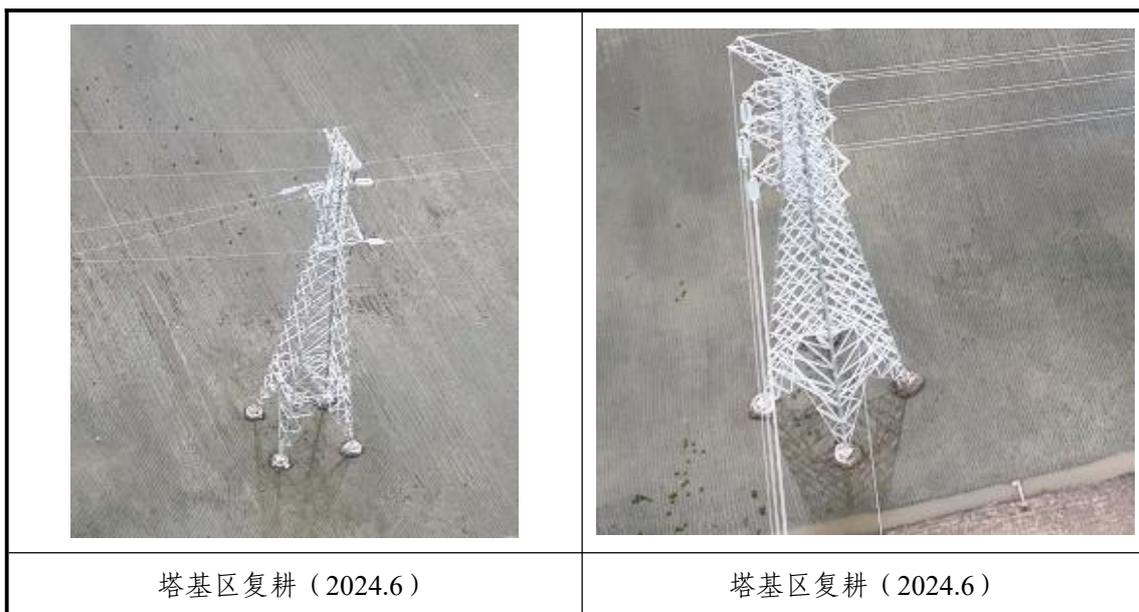
经过(1)和(2)对比可知,工程措施工程量根据主体设计要求进行了部分调整,具体见表 3.5-3 所示。

表 3.5-3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方案设计与实际实施对比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完成	变化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段
塔基区	表土剥离	m ³	420	450	+30	永久占地及泥浆沉淀池等开挖区域	2023.12
	土地整治	m ²	4425	4750	+325	除硬化和水域以外裸露地表	2024.3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m ²	3000	3000	0	全区	2024.3
施工道路区	土地整治	m ²	1600	1600	0	全区	2024.3

如表 3.5-3 所示,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际完成工程量与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工程量比较,变化的主要原因有:

①塔基区:实际施工阶段,考虑到地质因素,部分塔基桩径、桩深均增加,由此带来钻孔灌注桩施工产生的泥浆量增加,泥浆沉淀池开挖面积也相应增加,因此表土剥离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了 100m²,表土剥离量较方案设计增加了 30m³;位于农田中的塔基均采用机械化施工,大型机械占用了更多的临时施工场地,塔基区临时占地面积增加,因此土地整治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了 325m²。



3.5.2 植物措施

本工程占地类型均为耕地和设施农用地（鱼塘以及作为生产道路的塘埂），方案设计与实际施工均未实施植物措施。

3.5.3 临时措施

（1）方案设计水土保持临时措施

根据已批复的《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本工程临时措施见表 3.5-7。

表 3.5-7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方案批复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
塔基区	泥浆沉淀池	座	9
	密目网苫盖	m ²	2200
	土质排水沟	m	900
	土质沉沙池	座	9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铺设钢板	m ²	1500
	彩条布铺垫	m ²	1500
施工道路区	铺设钢板	m ²	900

（2）实际实施水土保持临时措施

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现场调查监测分析，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情况见表 3.5-8。

表 3.5-8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单位	实际实施
塔基区	泥浆沉淀池	座	9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单位	实际实施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密目网苫盖	m ²	2200
	铺设钢板	m ²	1500
	密目网苫盖	m ²	900
施工临时道路区	铺设钢板	m ²	900

(3) 工程措施方案设计与实际实施对比情况

经过(1)和(2)对比可知,临时措施工程量根据主体设计要求进行了部分调整,具体见表3.5-9所示。

表 3.5-9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方案设计与实际实施对比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塔基区	泥浆沉淀池	座	9	9	0	灌注桩基础旁	2023.12
	密目网苫盖	m ²	2200	2200	0	临时堆土及裸露地表	2023.12
	土质排水沟	m	900	0	-900	/	/
	土质沉沙池	座	9	0	-9	/	/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铺设钢板	m ²	1500	1500	0	机械占压区域	2024.2
	密目网苫盖	m ²	0	900	900	牵张场裸露地表	2024.2
	彩条布铺垫	m ²	1500	0	-1500	/	/
施工道路区	铺设钢板	m ²	900	900	0	松软路面区域	2023.12

如表3.5-9所示,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际完成工程量与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工程量比较,变化的主要原因有:

①塔基区:实际施工阶段,塔基基础施工避开了雨季且施工周期短,因此现场未开挖土质排水沟和土质沉沙池,土质排水沟较方案设计减少了900m,土质沉沙池较方案设计减少了9座。

②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实际施工阶段,牵张场及跨越场区采用更经济且防护效果与彩条布一样的密目网对牵张场裸露地表进行苫盖,跨越场未采取苫盖措施,因此彩条布铺垫面积较方案设计减少了1500m²,密目网苫盖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了900m²。

	
施工便道区 铺设钢板 (2024.1)	塔基区 泥浆沉淀池 (2024.1)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投资落实情况

根据 2023 年 8 月 10 日,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3〕127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审核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44.02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4.78 万元,临时措施 24.56 万元,独立费 11.32 万元,基本预备费 2.4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9160 万元。

根据统计,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设施总投资 41.1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5.15 万元,临时工程投资 19.64 万元,独立费用 15.43 万元,基本预备费未启用,实际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0.92 万元(9160 元)。

3.6.2 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

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较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减少了 2.88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比方案中增加了 0.37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与方案中相比减少了 4.92 万元;独立费用增加了 4.11 万元;基本预备费未启用;水土保持补偿费未发生变化,按照方案批复的数额进行缴纳。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与方案设计投资对比表见表 3.6-1。

表 3.6-1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与方案设计投资对比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防治分区	方案投资	实际投资	变化情况
一	工程措施	4.78	5.15	0.37
1	塔基区	2.88	3.25	0.37
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1.24	1.24	0

序号	防治分区	方案投资	实际投资	变化情况
3	施工道路区	0.66	0.66	0
二	临时措施	24.56	19.64	-4.92
1	塔基区	4.21	3.21	-1.00
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13.15	9.23	-3.92
3	施工道路区	7.20	7.20	0
三	独立费用	11.32	15.62	4.30
1	建设管理费	0.59	0.55	-0.04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0.73	0.68	-0.05
3	设计费	5.00	5.19	+0.19
4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5.00	5.00	0
5	水土保持监测费	0	4.20	4.20
四	第一至四部分合计	40.66	40.22	-0.44
五	基本预备费	2.44	0	-2.44
六	水土保持补偿费	0.92	0.73	-0.19
七	水土保持总投资	44.02	41.14	-2.88

如表 3.6-1 所示，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与方案设计投资比较，变化的主要原因有：

①工程措施投资变化：实际施工阶段，大型机械占用了更多的临时施工场地，因此塔基区临时占地面积增加了 450m²。因此，工程措施投资总体较方案批复的投资有所增加。

②临时措施投资变化：塔基区的临时措施排水措施基本未布设，仅布设了临时苫盖防护和泥浆沉淀池；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彩条布铺垫已全部替换成密目网苫盖，单价相较而言较低。因此，临时措施投资总体较方案批复的投资有所减少。

③水土保持补偿费变化：水土保持补偿费按照方案批复费用缴纳的 80%进行折减，较方案批复减少 0.19 万元。

④独立费用投资变化：建设管理费减少了 0.04 万元，水土保持监理费减少了 0.05 万元，设计费增加 0.19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未发生变化，水土保持监测费增加 4.20 万元。

⑤其他费用投资变化：基本预备费未启用，水土保持补偿费已足额按照批复缴纳，未发生变化。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详见表4.1-1。

表4.1-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一览表

项目	单位名称	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总体协调、组织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工艺管控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新兴分公司	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监理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
施工单位	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
运营养护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全面负责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将水土保持工作当做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绿色工程建设的重要举措，水土保持工作与工程主体工作同等重要。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工作与主体工程贯彻“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要求。在施工过程中保护生态环境，减少水土流失。

(1) 建设单位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

①建立健全工程水保工作管理体系，配备水保管理专职人员，负责本公司及受委托工程建设项目的水保管理工作。

②组织招投标工作，与各相关方签订合同。

③制订工程水土保持管理文件，并组织实施；审批业主项目部报审的水保管理策划文件；组织水土保持设计审查和交底工作；结合本公司安全质量培训，同步组织水保知识培训。

④依据批复的水保方案报告以及水保方案变更管理办法要求，组织梳理和收集工程重大水保变更情况（若有），及时上报重大设计变更情况和变更依据。

⑤组织或委托业主项目部开展工程水保中间验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验收申请，配合水保专项验收。

⑥对于工程各级水保行政主管部门开展的检查，统一组织迎检，对提出的问题，组织限期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书面报送主管部门。

⑦督促业主项目部落实工程项目的水保管理工作，组织或委托业主项目部开展工程项目水保管理评价考核工作。

⑧负责工程项目档案管理的日常检查、指导，组织工程项目档案的移交工作。

(2) 设计单位

本项目设计单位为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在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设计过程中：

①建立健全水保设计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水保设计文件的校审和会签制度，确保水保设计质量。

②依据批复的工程水保方案，与主体设计同时开展水保设计工作，设计深度满足水保工程建设要求。

③接受项目设计监理的管理，按照设计监理要求开展水保设计工作。

④按照批复的水保方案和重大水土保持变更管理办法要求，核实主体设计施工图的差异，并对差异进行详细说明，并及时向相关建设单位和前期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反馈信息。

⑤按规定派驻工地代表，提供现场设计服务，及时解决与水保相关的设计问题。

⑥在现场开展水保竣工自验收时，结合水保实施情况，提出水保目标实现和工程水保符合性说明文件，确保工程水保设施符合设计要求。

⑦配合或参与现场工程水保检查、水保监督检查、各阶段各级水保验收工作、水保事件调查和处理等工作。

(3) 监理单位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新兴分公司，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格履行以下职责和制度：

①技术文件审核、审批制度。监理单位应依据合同约定对施工图纸和施工单位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申请报告等文件进行审核或审批。

②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检验制度。监理单位应对进场的材料、苗木、籽种、构配件及工程设备出厂合格证明、质量检测报告进行核查，并责令施工或采

购单位负责将不合格的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在规定时限内运离工地或进行相应处理。

③工程质量检验制度。施工单位每完成一道工序或一个单元、分部工程都应进行自检，合格后方可报监理机构进行复核检验。上一单元、分部工程未经复核检验或复核检验不合格，不应进行下一单元、分部工程施工。

④工程计量与付款签证制度。按合同约定，所有申请付款的工程量均应进行计量并经监理机构确认。未经监理机构签证的工程付款申请，建设单位不应支付。

⑤工地会议制度。工地会议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相关各方参加并签到，形成会议纪要需分发与会各方。工地例会每月定期召开一次，水土保持工程参建各方负责人参加，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应通报工程进展情况，检查上一次工地例会中有关决定的执行情况，分析当前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建议，明确会后应完成的任务。监理机构应根据需要，主持召开工地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涉及工程质量、二程进度、工程变更、索赔、安全、争议等方面的专门问题。

⑥工作报告制度。监理机构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和渠道向建设单位提交项目监理月报（或季报、年度报告）；在单位工程或单项工程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报告，在合同项目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⑦工程验收制度。在施工单位提交验收申请后，监理机构应对其是否具备验收条件进行审核，并根据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参与、协助建设单位组织工程验收。

（4）施工单位

本项目主体工程以及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为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均有完整的、运转正常的质量保证体系，各项管理制度完整，质检部门的人员配备能满足工程现场质量管理工作的需要；认真执行国家和行业的有关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验收、评定方面的方针、政策、条例、法规、规程、规范、标准和设计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技术要求、技术标准、技术文件等；遵守业主发布的各项管理制度，接受业主、施工监理部的质量监督和检查；做好监检中的配合工作和监检后整改工作；工程开工前有针对性的制定工程的实施方案及实施纲要、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总设计、专业设计）、质量验评范围划分表、图纸会审

纪要、技术交底记录、质量通病的预防计划（质量工作计划）、重点项目、关键工序的质量保证措施施工方案，上述各项需在开工前提交给施工监理部审核，监理部在开工前送业主审批，以取得业主的认可，经监理部、业主认可方可进行正式施工；在进场后施工前向施工监理部报送质保体系和质检人员的名单和简历、特种作业和试验人员的名单及持证证号，以备案与复查；按规定做好施工质量的分级检验工作，不同级别不合并检验，不越级检验，不随意变更检验标准与检验方法；按规定做好计量器具的验定工作，保证计量器具在验定周期内，并努力做到施工计量器具与检验计量器具分开；对业主和施工监理部发出的《工程质量问题通知单》、《不符合项通知单》等整改性文件认真及时处理，并按规定的程序，及时反馈；按规定做好质量记录事故的登录、一般质量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和重大质量事故的上报工作；及时做好各项工程施工质量的统计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送往施工监理部审阅，施工监理部汇总后报送业主，其内容包括质量验评、技术检验和试验、施工质量问题、设备与原材料质量问题以及次月质量工作计划。

（5）监测单位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为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应当按照水土保持有关技术标准和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根据不同生产建设项目的特点，明确监测内容、方法和频次，调查获取项目区水土流失背景值，定量分析评价自项目动土至投产使用过程中的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及时向生产建设单位提出控制施工过程中水土流失的意见建议。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本项目质量评估的主要依据为施工过程材料、分部工程竣工资料等。水土保持措施的质量评定采用现场检查，查阅自检成果及交工验收报告数据等。

主要检查了本项目各阶段水土保持措施的执行情况，查看了施工原始记录，工程管理文件，分别检查了项目区土地整治等分项单元工程中间交验证证书，原材料试验报告，单位分部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混凝土、砂浆配合比试验报告；原材料、外购成品、半成品抽检、试验资料；冲击实试验报告；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的设计、设置及材料规格、质量、开工报告等。检查了各阶段的施工总结报告、竣工验收资料等资料，并对现场情况进行了核查。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的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为土地整治1个单位工程；场地整治1个分部工程；土地整治3个单元工程。工程措施项目划分标准见表4.2-1。

表4.2-1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项目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划分原则	单元工程	单元工程数量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每0.1hm ² ~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1hm ² 的可划分为2个以上单元工程	塔基区土地整治	1
	场地整治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土地整治	1
	场地整治		施工道路区土地整治	1
合计				3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工作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统一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提供技术支持，单元工程质量由施工单位质检部门组织评定，监理单位复核。监理单位提供单元工程抽检验收资料及与之相关的其他过程资料，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配合开展工作。主体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及各业主项目部，共同研究确定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水土保持质量评定情况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之规定，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等级分为“合格”、“优良”两级，评判标准如下：“合格”的标准为：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的标准为：①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其中有50%以上达到优良，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质量优良，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②中间产品和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评定为合格。

（2）现场查勘外观质量评定情况

根据工程建设特点，按照《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22490-2016）要求，验收小组对调查对象进行项目划分，重点检查以下内容：

- ①核查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规格尺寸和分部工程施工用料；

②现场核查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存在缺陷，是否存在因施工不规范、人为破坏等因素造成破损、变形、裂缝、滑塌等现象，并进一步确定采取的补救措施。

③现场检查水土保持设施是否达到设计要求，确定施工技术要点的落实和建设单位的管护情况。

④重点抽查变电站改造区、塔基区等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运行情况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是否存在明显的水土流失现象。

⑤结合监理工程质量评定和现场核查情况，综合评估水土保持设施是否达到设计要求，是否达到水土保持设施设计的防治效果，并对工程质量等级进行评定。本次评估主要查阅了土地整治、植被建设、防洪排导、降水蓄渗等水土保持工程设施的主材料及中间产品的试验报告资料，分部工程、单位工程、分项工程等质量检验评定表及隐蔽工程检查记录等资料，以及施工管理制度、招投标文件、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施工图设计、施工总结、监理工作报告、监测报告等项目竣工文件。在各参建单位的努力下，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的自查初验工作已完成，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结果详见表4.2-2。

各核查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全部为合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结果见表4.2-2。

表4.2-2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结果汇总

防治分区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塔基区	土地整治	场地整治	合格	土地整治	1	1	10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场地整治	合格	土地整治	1	1	100%
施工便道区	土地整治	场地整治	合格	土地整治	1	1	100%
合计					3	3	100%

4.2.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该工程未设置弃渣场，不涉及弃渣场稳定性评估相关内容。

4.3 总体质量评价

经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自查初验，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结果如下：

(1) 单元工程

通过对工程现场实际量测检验、查看检测检验资料，工程资料齐全，检查项目符合质量标准；检测项目的合格率 100%。

(2) 分部工程

通过对工程外观质量实际量测检验、查看单元工程检测检验资料。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保证资料完善齐备，原材料及中间产品质量合格，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3) 单位工程

通过对工程外观质量实际量测检验、查看单元工程检测检验资料。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大中型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达到 80%以上；施工质量检验资料基本齐全。单位工程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经过建设单位自查初验，验收单位资料检查和现场抽查，认为本项目已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满足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规范规程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的要求。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在工程的运行过程中，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和管护措施，实行水土保持工程管理、维修、养护目标责任制，各部门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各区域的管护落实到人，奖罚分明，从而为水土保持措施早日发挥其功能奠定了基础。

本项目的运行管护责任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承担。

本项目自竣工以来，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临时措施均已经受度汛，未出现损坏，运行情况良好。

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暂未出现破损问题。

从目前运行情况来看，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项目周围的环境有所改善，初显防护效果。运行期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可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发挥作用。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批复的防治目标值

根据苏水许可〔2023〕127号，本项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7%，表土保护率 92%。

5.2.2 完成的防治目标值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完成的防治目标值为：

- ①水土流失治理度 99.4%；
- ②土壤流失控制比 3.6；
- ③渣土防护率 98.6%；
- ④表土保护率 93.8%。

（1）水土流失治理度

工程建设期间累计扰动土地面积为 9610m²，水土流失面积 9610m²，工程占地范围内水土保持治理达标面积共 9557m²，计算得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4%，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 98%的防治目标，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见表 5.2-1。

表5.2-1 各区域水土流失治理度情况表 (单位: m²)

防治分区	扰动土地面积	水土流失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度(%)
			建筑物覆盖面积、硬化面积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塔基区	5010	5010	207	4750	0	4957	99.4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3000	3000	0	3000	0	3000	
施工道路区	1600	1600	0	1600	0	1600	
合计	9610	9610	207	9350	0	9557	
防治标准							98
是否达标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工程区域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²·a)。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显示, 在施工过程中基础施工阶段土壤侵蚀量比较大。但由于工程各个区域在整个工程施工完毕后被建筑物覆盖或者植被覆盖, 工程结束后, 水土流失量逐渐变小, 绿化工程等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效益日趋显著。工程完工后, 整个项目区平均土壤侵蚀强度达到 140t/(km²·a),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地发挥了防治作用。土壤流失控制比约为 3.6, 达到方案设计 1.0 的防治目标。

(3) 渣土防护率

通过调查分析, 本工程土方临时堆放时布设了苫盖等临时措施, 不设弃渣场。本工程建设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5305m³, 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 5230m³, 渣土防护率为 98.6%, 达到方案要求的 97%的目标值。

(4) 表土保护率

根据查阅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施工单位相关现场资料分析, 通过调查分析, 项目区可剥离表土面积 6500m², 可剥离表土量为 1950m³, 实际通过剥离保护的表土面积为 1500m², 实际剥离保护的表土量为 450m³, 通过临时苫盖和铺垫保护的表土面积为 4600m², 保护的表土量为 1380m³, 表土保护率达 93.8%, 达到方案要求的 92%的目标值。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本工程占地类型为耕地和设施农用地(鱼塘以及作为生产道路的塘埂), 原状无林草植被, 施工结束后交还给土地权所有人恢复耕地和鱼塘, 故不涉及林草植被恢复率。

(6) 林草覆盖率

本工程占地类型为耕地和设施农用地（鱼塘以及作为生产道路的塘埂），原状无林草植被，施工结束后交还给土地权所有人恢复耕地和鱼塘，故不涉及林草植被恢复率。

(7) 六项指标防治效果与目标值比较

通过采取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本项目完成的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9.4%，土壤流失控制比 3.6，渣土防护率 98.6%，表土保护率 93.8%。各项指标防治效果值与方案设计目标值对照表详见表 5.2-4。

表5.2-4 六项指标防治效果值与方案设计目标值对照表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监测结果	达标情况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99.4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3.6	达标
3	渣土防护率（%）	97	98.6	达标
4	表土保护率（%）	92	93.8	达标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	/
6	林草覆盖率（%）	/	/	/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1) 建立了健全的水土保持组织领导体系

建设单位根据实施方案，设立了专人负责本水土保持方案的组织、管理及实施工作，及时掌握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实施情况。在施工期间配合监测单位和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本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做好本工程的水土保持工作。

(2) 组织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提高各级技术人员水土保持意识建设单位定期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并对施工单位进行水土保持的宣传活动和相关知识的普及。使得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施工人员能按照水土保持实施方案中要求施工，并有意识的防止水土流失。

(3) 明确职责、做好本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监督工作

建设单位定期将水土保持工作的进度情况向建设单位汇报，建设单位也主动接受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根据意见及时进行调整。

6.2 规章制度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应采取“三制”质量保证措施，即实行项目管理制、工程招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认真贯彻“三同时”制度，以保证水保方案的顺利实施，并达到预期目的。

(1) 加强对施工单位领导的管理，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红线，制定相应的处罚制度，落实水土保持责任。

(2) 加强对施工技术人员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提高水土保持法律意识，形成全社会支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的局面。

(3) 工程措施施工时，对施工质量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设计要求和质量要求的工程验收的水土保持工程进行检查观测。

6.3 建设管理

项目建设过程中，就严格执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依据《建设项目质量管理办法》的规定，细化和强化质量意识、建立

健全了《质量保证体系》、《工程质量责任体系》、《信息指令执行反馈体系》、《质量检查考核体系》、《工程质量动态报告体系》等，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和管理纳入高标准、规范化管理模式和程序中，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和自验工作；同时，业主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指派专人负责，项目法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相互协调，强化了对水土保持工程的管理，实行了“项目法人对国家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以确保水土保持方案的顺利实施。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内的水土流失进行着全面、系统的整治，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使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已完成的各项措施运行正常，对防治人为水土流失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23年10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实际开展时段为2023年12月~2024年3月。

1) 监测内容

水土保持监测的内容包括水土流失量、扰动面积、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植物措施恢复效果、损坏水土保持措施面积、临时防护措施防治效果、弃渣量及处理方式等。

2) 监测过程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按照时间划分为准备阶段、监测阶段、资料整理、报告编制。

准备阶段的工作主要为收集项目设计、水保方案等资料，编制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制定监测工作计划。

现场监测阶段，开展3次现场巡查，现场监测人员在巡查过程中，完成阶段性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形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具体监测频次见表6.4-1。

资料整理阶段，对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成果进行整理，核定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成果。

报告编制阶段，对水土保持监测成果资料进行汇总，形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表 6.4-1 现场监测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表

监测情况		整改情况	
监测日期	监测意见	整改日期	整改内容
2023.11.21	工程尚未开工	/	/
2024.1.10	塔基区正在进行基础施工，现场实施了泥浆沉淀池、临时苫盖、铺设钢板等水土保持措施。	/	/
2024.5.20	已完工，现场恢复情况良好。	/	/

3) 监测方法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方法力求经济实用和可操作性，采用实地测量及资料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监测频次：监测单位于 2023 年 11 月开始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现场调查监测频次根据不同的施工时序和监测内容分别确定。在土建施工期结束后进行 1 次全面的调查监测，在水土保持措施开始实施后，开工前、施工中、完工后各测 1 次。

4) 监测成果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形成的主要成果包括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5) 监测工作评价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在监测工作开展过程中，按照规程要求编写了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工作计划、监测季度报告和监测工作总结报告。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内容、过程、方法、成果等满足监测技术规程及其他技术文件要求。

6.5 水土保持监理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新兴分公司代为进行，该项目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设计内容施工均在主体工程监理单位监理下完成，并完成了监理总结报告。

a) 监理情况

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新兴分公司承担了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监理单位在施工完成后统计工程量并对外观质量进行评定。监理采用旁站监理和实地调查的方法。现场监理过程中发现工程缺陷或遗留问题及时向建设单位提出整改要求，保证了各项治理工程的顺利发挥后续治理效益。

b) 监理内容

主体工程监理单位对于本工程完成的监理内容包括：1) 会同建设单位明确了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和分区。2) 对水土保持工程量、工程完成质量进行确认，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做出综合评价。3) 对水土保持投资进行控制并进行综合评价。4) 对工程进度进行控制并做出综合评价。

c) 监理工作的合理性分析

验收组认为监理单位确定的水土保持工程量正确，质量评定情况合理，投资核定情况符合事实，综合结论正确。工程水土保持投资结算，纳入到主体工程管理体系中，资金支付资金划分较为复杂，对于纳入到主体工程这部分资金，主要由项目建设和主体工程监理单位负责协调处理。

因此，本工程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工程量的确定，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的评定和投资的统计复核工程建设实际情况，综合结论合理、准确。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本工程建设过程中未收到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建设单位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9160 元，缴纳凭证见附件 6。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移交运行后，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负责运行维护，具体责任岗位为水保专责。

运行管理具体工作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开展。若水土保持设施存在缺陷或出现损坏时，质保期内由施工单位负责修复，质保期后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负责处理。

目前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暂未出现水土保持设施损坏现象，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7 结论

7.1 结论

通过组织对本项目实施全面的水土保持设施调查，我公司针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主要形成以下结论：

1) 建设单位十分重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并上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复。各项手续齐全。

2)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财务支出、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等资料齐全。

3) 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其设计文件建成，符合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的要求，达到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的要求，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等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4)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质量合格，工程措施结构稳定、排列整齐、外型美观；植物绿化生长良好，林草覆盖率达到较高的水平；工程评定资料齐全，完成情况良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合格率均达到 100%，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为合格。

5)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良好，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治理。

6) 水土保持投资使用符合审批要求，管理制度健全。

7) 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措施已经落实，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转，符合交付使用要求。

综上所述，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总体工程质量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自验结论为合格，具备水土保持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本工程无遗留问题。

7.3 下阶段工作安排

- 1)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工作。
- 2) 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过程进行分析总结，进一步促进后续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科学化管理。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2023 年 1 月 5 日, 项目取得由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出具的《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苏华能南通电厂燃机配套 500 千伏送出工程等电网项目核准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23〕18 号);

2023 年 4 月 14 日, 项目取得由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出具的《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关于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扬供电建〔2023〕83 号);

2023 年 8 月 10 日, 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3〕127 号) 文件, 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2023 年 12 月, 工程正式开工; 2024 年 3 月, 工程正式完工。

2023 年 11 月, 受建设单位委托,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项目进入水土保持监测阶段。2023 年 12 月-2024 年 3 月, 监测单位总计进场 3 次, 监测频次基本满足要求; 共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3 份, 出具水土保持监测意见 1 份, 现场监测记录资料以及现场影像资料若干, 监测资料基本完善。2024 年 7 月, 监测单位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2024 年 5 月, 受建设单位委托,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我单位) 承担了本工程水土保持验收工作。2024 年 6 月, 验收调查单位编制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024 年 6 月, 建设单位组织施工、设计、监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对本工程开展了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检查, 形成了检查记录表。2024 年 7 月, 受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部委托,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组织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审评及现场检查。

2024 年 7 月,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组织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审及现场检查。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苏发改能源发〔2023〕18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苏华能南通电厂燃机配套 500千伏送出工程等电网项目核准的批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江苏华能南通电厂燃机配套500千伏送出工程等电网项目核准的请示》（苏电发展〔2022〕489号）及相关支持性文件收悉。经研究，现就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满足用电负荷增长和电源送出的需求，加强地区电网结构，进一步提高供电质量，同意建设江苏华能南通电厂燃机配套500千伏送出工程等电网项目。你公司等作为项目法人，负责项目建设、经营及贷款本息偿还。

二、本批项目建设规模包括：扩建500千伏间隔2个，新建及

改造500千伏线路8.8公里。建设220千伏变电容量516万千伏安，扩建220千伏间隔44个，新建及改造220千伏线路480.17公里。建设110千伏变电容量433.05万千伏安，扩建110千伏间隔68个，新建及改造110千伏线路872.65公里。建设35千伏变电容量7万千伏安，扩建35千伏间隔1个，新建及改造35千伏线路59.11公里，建设相应配套10千伏工程。核准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和相关支持文件见附件1。

三、按2022年价格水平测算，本批项目静态总投资1767399万元，动态总投资约1785140万元。其中，资本金不低于动态投资的20%，由你公司等以自有资金出资，其余由你公司等融资解决。

四、本批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中要落实各项安全、环保和节能等措施，满足国家安全规范、环保标准和节能要求等规定。要切实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不得在未采取有效处理措施的情况下开展建设。

五、本批项目工程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要按《招标投标法》和有关招标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六、如需对本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七、请你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办理城乡规划、土地使用、

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满足开工条件后开工。

八、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2年。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委提出延期申请。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 附件：1. 江苏华能南通电厂燃机配套500千伏送出工程（南通电厂500千伏送出工程）等电网项目表
2.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3. 工程项目代码一览表
4. 电力项目安全管理和质量管控事项告知书



抄送：国家能源局江苏监管办，省生态环境厅、自然资源厅，无锡、苏州、常州、南京、镇江、扬州、泰州、南通、盐城、宿迁、淮安、徐州、连云港市发展改革委。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月9日印发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投资规模		支持性文件				备注	
		变电	线路	间隔	静态	动态	规划选址	环境保护	稳评批复	土地预审(公顷)		
										文号		征地面
4	扬州高集-真州 110 千伏线路工程		31.30	1	4652	4693	仪规管审(2022)第006号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11月14日的初审意见	扬州市邗江区西湖街道办事处稳评意见	苏(2019)仪征市不动产权第0003891号		
5	扬州霍沙-杭集、沙湾 110 千伏线路工程		3.40		3785	3818	扬广自然资函[2021]10号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6月9日的初审意见	江苏扬州广陵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	苏(2017)扬州市不动产权第0080987号		
6	扬州双庙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8.11	2	5127	5171	邮自然资[2021]77号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6月9日的初审意见	邮政发[2021]159号	江苏(2016)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24599号、江苏(2017)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01421号		
7	扬州秀清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22.97		11197	11296	扬广自然资函[2022]4号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6月9日的初审意见	扬州市广陵区李典镇人民政府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意见	苏(2016)扬州市不动产权第0134620号、苏(2016)扬州市不动产权第0134623号		
8	扬州真武-八桥 110 千伏网架加强工程		6.22	4	2488	2509	扬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1年12月21日、2022年12月7日文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8月12日的初审意见	扬江稳评办[2022]22号	苏(2019)江都区不动产权第0052914号、江苏(2017)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17270号		
9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1.45		1233	1243	邮自然资[2022]131号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12月7日的初审意见	高邮市三垛镇人	江苏(2017)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17270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投资规模		支持性文件				备注	
		变电	线路	间隔	静态	动态	规划选址	环境保护	稳评批复	土地预审(公顷)		征占地面积
	出工程						号	局 2022 年 11 月 29 日的初审意见	民政府稳定风险评估意见	产权第 0016960 号		
二	35 千伏工程		2.11		731	737						
1	扬州秀清 220 千伏变电站 35 千伏送出工程		2.11		731	737	推广自然资函[2022]4 号	/	扬州市广陵区李典镇人民政府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函	根据《江苏省电力条例》线路工程不征地		
三	10 千伏工程				81600	82200						
	泰州地区小计	58.15	82.36	9	118951	120044					1.1230	
一	110 千伏工程	58.15	82.36	9	51751	52344					1.1230	
1	泰州新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16	23.13	4	13554	13715	用字第 321282202200007 号、靖自然资审[2022]16 号、靖自然资审[2022]28 号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 12 日的初审意见	靖江市人民政府滨江新区办事处稳评审查表	苏自然资预[2022]45 号、靖国用(2013)第 300 号、苏(2019)靖江不动产权第 0015845 号	0.3876	
2	泰州永丰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		1.14		6053	6142	用字第 321200220200047 号、泰自然资审[2022]105 号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7 月 21 日的初审意见	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技术产业开发区野徐镇人民政府稳评审查表	苏自然资预[2021]32 号	0.3654	
3	泰州新桥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	9	3.60		7323	7446	用字第 321282202200008 号、靖自然资审[2022]26 号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7 月 21 日的初审意见	靖江市新桥镇人民政府稳评审查表	用字第 321282202200008 号	0.37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
99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2212-320000-04-01-733459
100	扬州秀清 220 千伏变电站 35 千伏送出工程	2209-320000-04-01-355962
101	泰州新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2209-320000-04-01-538315
102	泰州永丰 110 千伏开关站新建工程	2209-320000-04-01-678582
103	泰州新桥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	2209-320000-04-01-676255
104	泰州六助~万福、万福~木金 110 千伏线路工程	2209-320000-04-01-889684
105	泰州桑木 220 千伏变电站扩建 110 千伏送出工程	2209-320000-04-01-296143
106	泰州双墩~森园 110 千伏线路工程	2209-320000-04-01-942149
107	泰州双墩~森园 π 入鼓楼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	2209-320000-04-01-198580
108	泰州西陆~张甸 π 入海工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	2209-320000-04-01-373101
109	泰州园区~木金 110 千伏线路工程	2209-320000-04-01-434937
110	泰州东风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	2209-320000-04-01-516424
111	泰州木金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	2209-320000-04-01-888077
112	泰州古庄 110 千伏开关站主变扩建工程	2209-320000-04-01-368080
113	泰州八里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	2209-320000-04-01-619806
114	南通高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2209-320000-04-01-819024
115	南通红星 110 千伏开关站主变扩建工程	2210-320000-04-01-143448
116	南通互通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2209-320000-04-01-485541
117	南通新丰~团结 110 千伏线路工程	2209-320000-04-01-158425
118	南通睿公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2209-320000-04-01-431611
119	南通向民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2106-320000-04-01-435534

江苏省水利厅行政许可决定书

苏水许可〔2023〕127号

省水利厅关于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你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以告知承诺制方式申请的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我厅于2023年8月4日受理（苏水许受〔2023〕127号）。经形式审查，提交的要件材料符合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该项目以“告知承诺制”方式进行审批，我厅不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具体内容进行实质审查。你公司是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主体，按照《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内容开展水土保持相关工作。如在水土保持工作中未按照规定要求以及承诺书内容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由此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你公司自行承担。

二、项目如发生地点、规模、水土保持措施及弃渣存放地等重大变更，须报本厅重新审批，其他涉及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须报本厅备案。我厅将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

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20〕84号）要求加强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对你公司履行承诺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按规定开展责任追究和信用惩戒。扬州市及高邮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加强对辖区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跟踪检查。

三、项目完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验收结束后将验收材料向我厅报备。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四、项目建设如涉及其他行政许可事项的，应当依法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五、根据《财政部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等四项非税收入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的通知》《省政府印发关于推动经济运行率先整体好转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在项目开工前需向税务机关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共计7328元（省级收入）。



抄送：扬州市水利局，高邮市水利局。

普通事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文件

扬供电建〔2023〕83号

国网扬州供电公司关于扬州司徒 220 千伏 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国网高邮市供电公司、国网宝应县供电公司,项目管理中心:

根据公司初步设计评审计划安排,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等工程已由国网江苏经研院完成评审。结合《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关于扬州司徒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评审意见》(苏电经研院技术〔2023〕104号),经研究,原则同意上述工程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本工程包括 4 个单项工程:观鹤 11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保护改造、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架空)、

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架空）、秦邮~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架空）。

（一）观鹤 11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保护改造工程
同意初步设计审定的保护改造方案。

（二）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架空）

本期新建双回单架线路 0.35 公里、单回线路 0.18 公里。导线采用 $2 \times \text{JL/G1A-300/25}$ 钢芯铝绞线。新建杆塔 3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型式。

（三）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架空）

本期新建双回单架线路 0.52 公里。导线采用 $2 \times \text{JL/G1A-300/25}$ 钢芯铝绞线。新建杆塔 4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型式。

（四）秦邮~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架空)

本期新建双回单架线路 0.35 公里。导线采用 $2 \times \text{JL/G1A-300/25}$ 钢芯铝绞线。新建杆塔 2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型式。

二、扬州安宜~中港宝应改接沿河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

本工程包括 2 个单项工程：220 千伏沿河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扩建、安宜~宝应中港支线 T 接沿河变 110 千伏线路（架空）。

（一）220 千伏沿河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

本期扩建出线间隔 1 个，主接线形式及配电装置布置型式同

前期工程。

本期工程在变电站围墙内预留位置扩建，无新征用地。

(二) 安宜~宝应中港支线 T 接沿河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 (架空)

本期新建双回双架线路 2.88 公里（本期一回，预留一回），利用已建杆塔单回挂线 0.05 公里。导线采用 2×JL3/G1A-300/25 钢芯铝绞线。新建杆塔 11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型式。

三、扬州画舫~五里、琼花 110 千伏线路工程

(一) 画舫~五里、琼花 110 千伏线路工程（电缆）

本期新建单回线路 2.91 公里，采用待建电缆通道敷设。电缆采用单芯铜导体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护套、PE 外护套 C 级阻燃电缆，导体截面为 1000mm²。

四、概算投资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概算动态投资 1136 万元、扬州安宜~中港宝应改接沿河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概算动态投资 898 万元、扬州画舫~五里、琼花 110 千伏线路工程概算动态投资 1124 万元，概算汇总表见附件 1。工程技术方案及概算投资详见评审意见附件 2。

工程建设单位要切实加强工程建设管理，有效控制工程造价，严格按照初步设计批复开展工程建设。

- 附件：1.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等工程初设概算汇总表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关于扬州司徒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评审意见（苏电经研院技术〔2023〕104 号）



（此件不公开发布，发至收文单位本部及所属二级单位机关。未经公司许可，严禁通过微信等任何方式对外传播和发布，任何媒体或其他主体不得公布、转载，违者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1

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等工程初设概算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初设概算（万元）				备注
			动态投资	静态投资	场地征用及清理费	基本预备费	
1	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		1136	1128	44	11	
(1)	观鹤11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线路保护改造工程		20	20	0	0	
(2)	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架空）	2×JL/G1A-300/25 2×0.35（单侧架线)+0.18km	384	381	12	4	
(3)	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架空）	2×JL/G1A-300/25 2×0.52（单侧架线)km	427	424	13	4	
(4)	秦邮~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架空）	2×JL/G1A-300/25 2×0.35（单侧架线)km	305	303	19	3	
2	扬州安宜~中港宝应改接沿河变110千伏线路工程		898	891	63	13	
(1)	220千伏沿河变电站110千伏间隔扩建工程	扩建出线间隔1个	160	159	0	2	
(2)	安宜~宝应中港支线T接沿河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架空）	2×JL3/G1A-300/25 2×2.88(预留一回)+0.05(利用已建杆塔)km	738	732	63	11	
3	扬州画舫~五里、琼花110千伏线路工程		1124	1115	1	16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初设概算（万元）				备注
			动态投资	静态投资	场地征用及清理费	基本预备费	
(1)	画舫~五里、琼花110千伏线路工程（电缆）	1000mm ² 电缆 2.91km	1124	1115	1	16	采用待建电缆通道敷设

附件 5、单位、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名称：场地整治

2024 年 6 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设计单位：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新兴分公司

验收日期：2024 年 6 月

验收地点：江苏省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范》(GB/T22490-2016)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4年6月,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组织,在江苏省扬州市对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单位还有设计单位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新兴分公司、监测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 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1、工程位置

本工程位于扬州市高邮市三垛镇。

2、建设任务

本工程建设内容为保护改造间隔2个(不涉及土建);新建架空线路1.296km,新建角钢塔9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线路0.164km,拆除角钢塔1基。具体包括:①观鹤11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线路保护改造工程:保护改造间隔2个,仅进行设备更换,不涉及土建;②秦邮~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约0.478km,新建角钢塔3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架空线路路径长约0.164km,拆除角钢塔1基;③秦邮~深能风电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度0.321km,新建角钢塔2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④周巷~观鹤改接司徒变110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约0.497km,新建角钢塔4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

(二)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主要内容:场地整治。

(三) 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设计单位：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新兴分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土地整治：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完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土地整治：塔基区土地整治面积 4750m²，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土地整治 3000m²，施工道路区土地整治 1600m²。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其效果、经验

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各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工程水保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保措施。该工程在水保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水保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 （2）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 （3）现场管理严，控制了施工过程中水土流失；
- （4）强化培训与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保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的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施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好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工作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质量评定结果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优良数	优良率
土地整治	场地整治	塔基区土地整治	1	1	100%	1	10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土地整治	1	1	100%	1	100%
		施工道路区土地整治	1	1	100%	1	100%

(二) 监测成果分析

该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 外观评价

土地整治平整度、地表处理等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单元工程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 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在本工程建设期间，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实施后起到了积极的水土流失防治作用；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也随主体工程施工同步实施，防治工程建设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治理，本工程建设区的水土保持工程标准较高，质量合格，工程实施进度符合合同预期目标，投资达到设计概算要求，资料完善齐备，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治理，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所改善，总体上发挥了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综上所述，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总体工程质量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可以申请进行验收。

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为了确保工程长期有效的发挥水土保持功能，建议运行单位加强运行期各项水保工程措施维护。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签字页附后。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黄一芑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专职	黄一芑	建设单位
杨鸣森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鸣森	设计单位
方学明	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方学明	施工单位
余仁敏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新兴分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余仁敏	监理单位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场地整治

施工单位：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一、开完日期

土地整治：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完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二、主要工程量

土地整治：塔基区土地整治面积 4750m²，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土地整治 3000m²，施工道路区土地整治 1600m²。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土地整治：主体工程施工结束后，对后期复耕区域，进行清理、平整后，将剥离的表土进行回覆到原剥离处，并达到可复耕的条件即可。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主要用于人为扰动后的土地，整治后的立地条件应具备耕种需要，采取人工施肥、畜力耕翻地和机械耕翻地等土壤改良措施。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3 个，合格单元工程 3 个，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黄一芑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专职	黄一芑	建设单位
杨鸣森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鸣森	设计单位
方学明	扬州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方学明	施工单位
余仁敏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新兴分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余仁敏	监理单位

附件6、水土保持补偿费发票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3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91834754378N

交款人: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票据号码: 3210002754

校验码: 7241a3

开票日期: 2023年10月10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0	7328.00	¥7328.00	电子税票号码 : 332108231000 002004

金额合计 (大写) 柒仟叁佰贰拾捌元整

(小写) ¥7328.00

其他
信息

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

收款单位 (章)

国家税务总局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复核人:

收款人:

税务机
(盖章)
征税专用章

附件 7、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p>司徒变 (2024.6)</p>	<p>T1 塔基 (2024.6)</p>
	
<p>T2 塔基 (2024.6)</p>	<p>N1、G1 塔基 (2024.6)</p>
	
<p>铺设钢板 (2024.1)</p>	<p>铺设钢板 (2024.1)</p>



泥浆沉淀池（2024.1）



密目网苫盖（2024.1）

附件 8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委托函

**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的委托函**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文）以及《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苏水规〔2018〕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需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现正式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抓紧开展工作，确保验收报告达到相关规范要求，并协助办理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特此函达。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公司

2024 年 5 月



附件 9、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T1 塔（开工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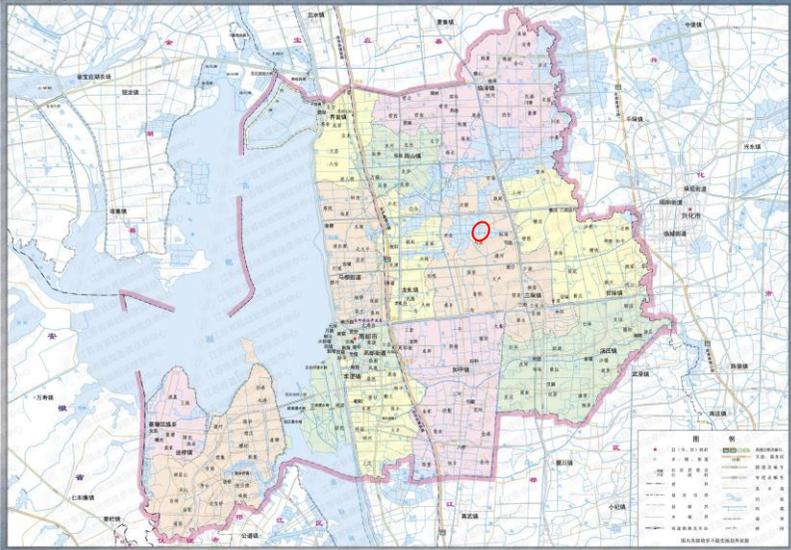
T1 塔（完工后）

附件 10、验收检查记录表

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 验收检查记录表

项目名称：扬州司徒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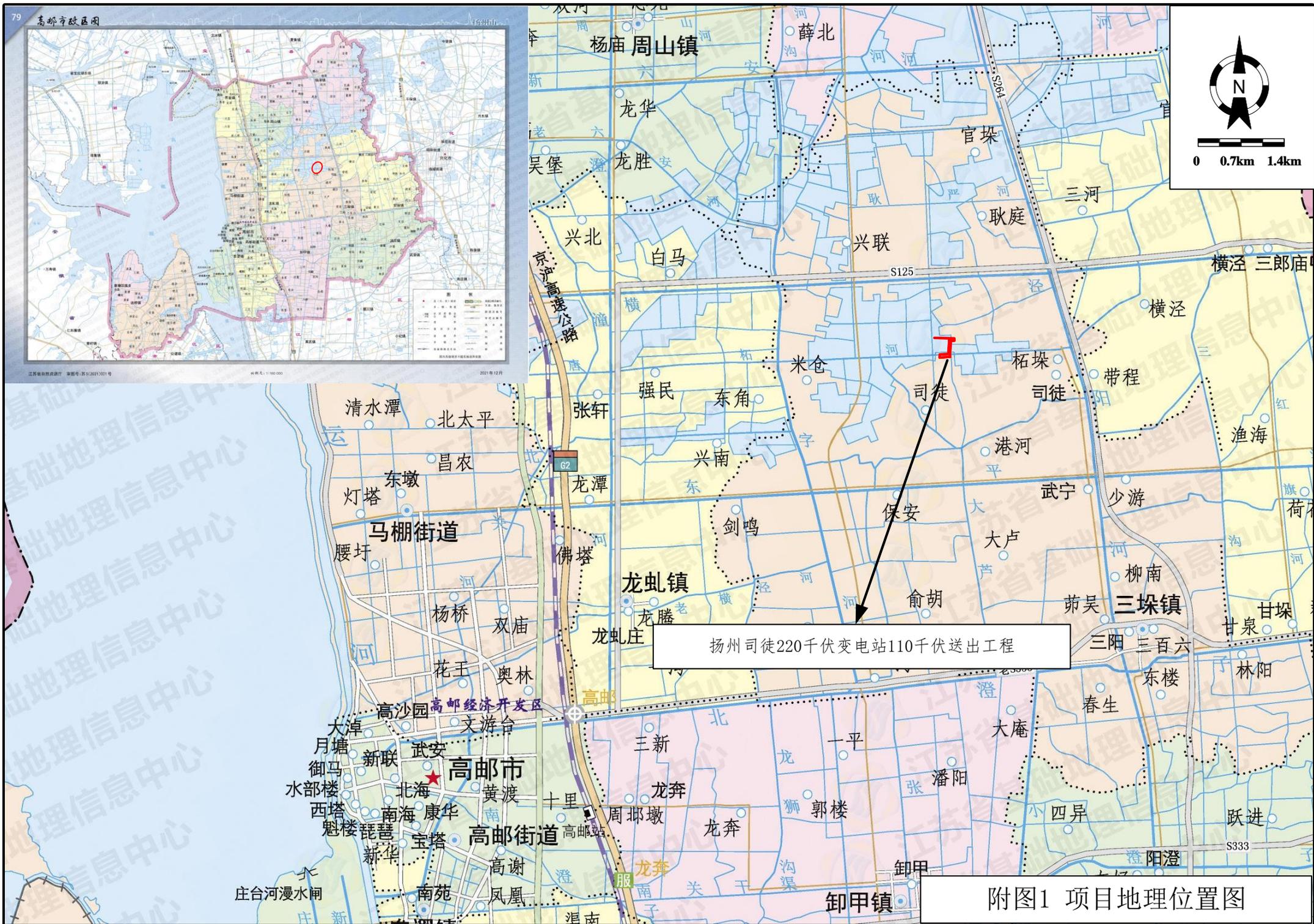
水土保持设施	检查标准	检查记录 (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
表土剥离	符合水保方案和设计的要求。 在施工中对剥离后的表土集中堆放，并做好苫盖防护。	合格，剥离的表土防护良好。
土地整治	符合水保方案和设计的要求。 对扰动区域进行清理、平整、部分进行表土回覆。	合格，整治后的土地达到可进行植被恢复的要求。
密目网苫盖	符合水保方案和设计的要求。 在施工过程中对裸露地表进行苫盖。	合格，裸露地表苫盖良好，未产生严重的水土流失。
铺设钢板	符合水保方案和设计的要求。 在施工中对机械占压区域进行铺设钢板。	合格，机械占压区域铺设钢板良好，未产生严重的水土流失。
泥浆沉淀池	符合水保方案和设计的要求。 在灌注桩基础塔内侧设置泥浆池，临时储存钻渣泥浆。	合格，泥浆池措施实施良好，减少了泥浆流失。
验收组（章）： 检查人： 日期：2024. 5. 26	晏一梵 杨鸣森 方学明 余仁敏	



江苏省自然资源厅 审图号：苏S(2021)021号 比例尺：1:100,000 2021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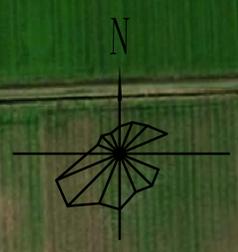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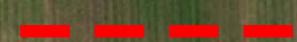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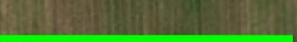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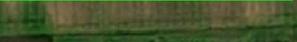
0 0.7km 1.4k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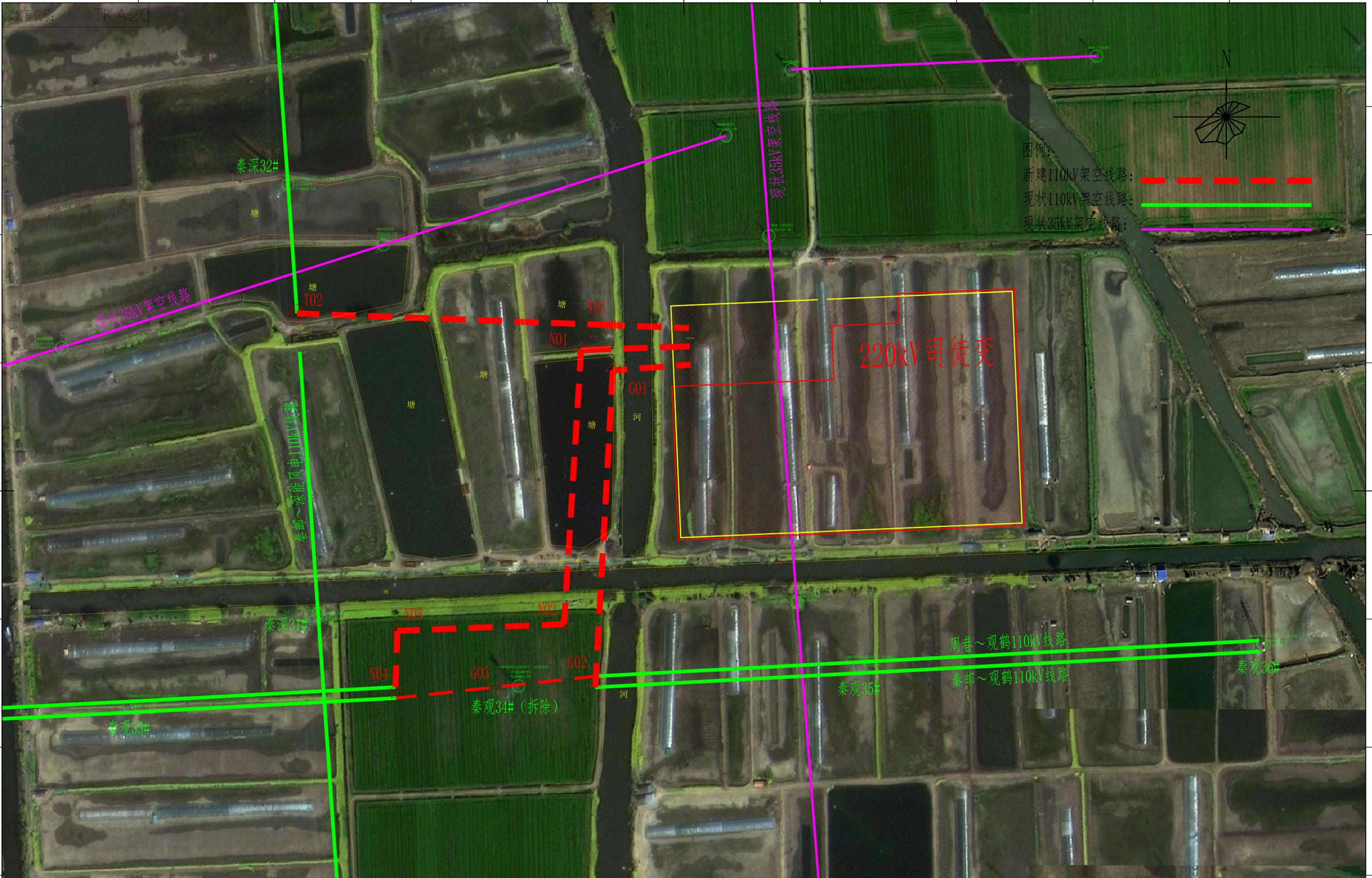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框代号: TKA20



图例:
 新建110kV架空线路: 
 现状110kV架空线路: 
 现状35kV架空线路: 



说明:
 110kV秦邮~观鹤线路(秦观828线)于秦观34#(与巷观82#同架设)开断,观鹤侧改接至司徒变,形成司徒~观鹤110kV输电线路;
 110kV周巷~观鹤线路(巷观7TD线)于巷观82#(与秦观34#同架设)开断,观鹤7TD间隔对侧调整为秦邮828间隔(新建G03,连接巷观82#、秦观33#导线),恢复秦邮~观鹤110kV输电线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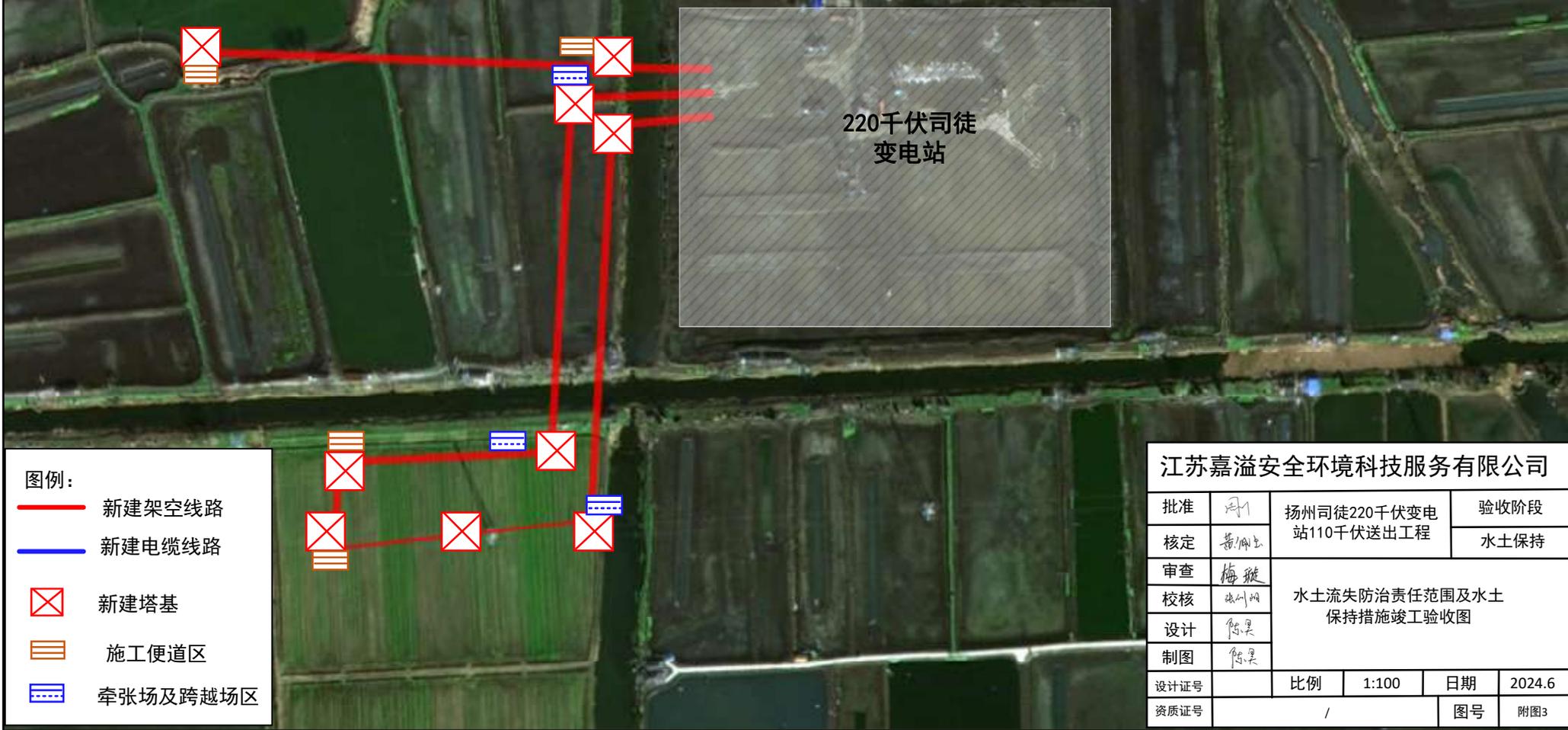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号码: 电力乙级 A232012689				秦邮~观鹤司徒变110kV线路		工程	竣工图	设计阶段	
				线路路径图					
批 准		校 核		比 例	1:2000	日 期	2024.06	图 号	S20220180001-Z-01-A01-04
审 核		设 计							

表 1.1-2 工程征占地统计表 (单位: m²)

项目组成	占地面积			占地类型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小计	耕地	其他土地	
塔基区	955	4055	5010	2800	2210	501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3000	3000	2700	300	3000
施工道路区	0	1600	1600	1000	600	1600
合计	955	8655	9610	6500	3110	9610

水土保持措施方案设计与实际实施对比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完成	变化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段
塔基区	表土剥离	m ³	420	450	+30	永久占地及泥浆沉淀池等开挖区域	2023.12
	土地整治	m ²	4425	4750	+325	除硬化和水域以外裸露地表	2024.3
	泥浆沉淀池	座	9	9	0	灌注桩基础旁	2023.12
	密目网苫盖	m ²	2200	2200	0	临时堆土及裸露地表	2023.12
	土质排水沟	m	900	0	-900	/	/
	土质沉沙池	座	9	0	-9	/	/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m ²	3000	3000	0	全区	2024.3
	铺设钢板	m ²	1500	1500	0	机械占压区域	2024.2
	密目网苫盖	m ²	0	900	900	牵张场裸露地表	2024.2
	彩条布铺垫	m ²	1500	0	-1500	/	/
施工道路区	土地整治	m ²	1600	1600	0	全区	2024.3
	铺设钢板	m ²	900	900	0	松软路面区域	2023.12



- 图例:
- 新建架空线路
 - 新建电缆线路
 - X 新建塔基
 - 施工便道区
 -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批准	周	扬州司徒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	验收阶段		
核定	黄佩玉		水土保持		
审查	梅璇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竣工验收图			
校核	张列明				
设计	陈昊				
制图	陈昊				
设计证号		比例	1:100	日期	2024.6
资质证号		/		图号	附图3